



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Shanxi Yuanhua Tendering Co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 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HZB2023-T-030

代理机构：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陕西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谈判须知	13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2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47
第六章 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51
一、响应函	52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53
三、供货一览表	55
四、技术偏离表	56
五、法人授权委托书	58
六、资格证明文件	60
七、供应商概况	61
八、响应方案	62
九、服务承诺	63
十、供应商认为有利用本次谈判的其他情况说明	64
十一、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6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 1266 号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8 月 1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HZB2023-T-030

项目名称：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22,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22,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22,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信息 化设备	智慧黑板、 校园无线 网络等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322,000.00	322,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到该项目质保期结束（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08月14日至2023年08月16日, 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 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1266号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8月1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1266号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8月18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1266号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时, 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供应商须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1)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席王路 901 号
联系方式：029-895145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
联系方式：029-893318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娟 晁曼
电话：029-89331890



第二章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	YHZB2023-T-030
3	采购人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席王路 901 号 电话：029-89514517
4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长乐坡沁水路 1266 号 联系方式:029-89331890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6	响应报价	1、本次响应价格含货物、安装调试费、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配送、验收、售后维护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一切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供应商必须对所投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不接受（将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
7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所有产品验收（安装）合格后，支付总价的 100%。 2、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8	交货期及质保期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9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0	响应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响应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1	资格证明文件	<p>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①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其他组织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材料，自然人须具有身份证明，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一款；</p> <p>②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二款；</p> <p>③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三款；</p> <p>④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依法免税的单位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四款；</p> <p>⑤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五款；</p> <p>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p> <p>3、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注：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完全提供（第3条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查询并留存），且胶装于响应文件中，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p> <p>2、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12	信用查询	<p>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2、查询截止时点：开标截止时间。</p> <p>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供应商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使用规则：如果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响应无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p>
13	响应文件	<p>正本的份数：壹份；</p> <p>副本的份数：贰份；</p> <p>电子版（U 盘）：壹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p> <p>电子版包括 word 版响应文件；</p>
14	装订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应分别胶装成册，胶装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15	是否要求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保证金
16	合同签订	成交单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	成交原则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的原则。
18	特殊情况处理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国家、省、市的相关规定执行。
19	采购代理服务 费	<p>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单位领取成交结果通知书时，由成交单位按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p> <p>开户名称：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名称：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纺织城支行</p> <p>帐 号：381011580000091472</p> <p>（提交代理服务费时，请标明项目名称、事由）</p>
20	质疑期限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p> <p>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p> <p>（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p> <p>（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p> <p>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括：</p> <p>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3.4 事实依据；</p> <p>3.5 必要的法律依据；</p> <p>3.6 提出质疑的日期。</p> <p>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p> <p>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p> <p>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p> <p>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p> <p>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p> <p>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p> <p>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p> <p>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p> <p>6、质疑答复</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p> <p>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接收部门：综合部</p> <p>接 收 人：陈工</p> <p>联系电话：029-89331890</p> <p>地 址：西安市灞桥区沁水路 1266 号草北小区商务楼四楼</p>
21	备案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政府采购供应商需自行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非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其投标无效。（注：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
23	采购标的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具体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划分标准。
24	解释	<p>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p> <p>产品生产厂家确认/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p>
25	其他未尽事宜	<p>①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p> <p>②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文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投标确认函”格式详见附件）</p>



第三章 谈判须知

A 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文件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1.2 本次采购属货物及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2.3 “投标供应商”系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服务”系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安装、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竞争性谈判文件”是指由采购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投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电子邮件。

2.8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随响应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合格的投标供应商

3.1 投标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要求，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见谈判须知前附表第11条）。

3.3 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3.3.1 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



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投标供应商信用记录的查询渠道。

3.3.2 信用记录的使用及时间截点如果投标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被查实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为无效投标。从名单中被移出或期限届满的,则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3.6 联合体投标

3.6.1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投标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3.6.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的有关规定,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涉及的所有采购内容除特别标注为“允许采购进口”外,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特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 供应商必须按谈判文件及合同的要求,准时提供货物及其他材料并负责所供货物、材料的包装、运输及保险等。

(2) 供应商须提供能证明货物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4.2 “服务”指除了货物和工程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含除货物以外规定由投标供应商承担的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

4.3 供应商提供所有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

4.4 国产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

4.5 进口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的现货。

4.6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5、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方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谈判文件说明

6、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谈判邀请函
- (2) 谈判须知前附表
- (3) 谈判须知
- (4) 谈判内容及要求
- (5)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 (6) 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6.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评审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6.3 谈判文件的获取：谈判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谈判文件仅作为本次谈判使用。

6.4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7、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其内容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进行技术交流，应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

7.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7.4 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

7.5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谈判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7.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如发现谈判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C 谈判响应文件

8、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8.1 投标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谈判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谈判文件中对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编制并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其响应将有可能被拒绝；

8.2 投标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8.3 谈判响应文件须对谈判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按废标处理。



9、谈判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0、计量单位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11.1 供应商须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1.1.1 谈判响应函、谈判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无需提供的除外）；
- 11.1.2 供应商概况；
- 11.1.3 谈判技术偏离表、谈判商务偏离表；
- 11.1.4 提供谈判须知前附表第十一条要求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1.1.5 谈判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1.1.6 谈判文件要求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承诺书、承诺函及其他内容；
- 11.1.7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有利于谈判的证明文件及材料等其他内容。

12、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文件格式填写“响应函”、“谈判报价表”“分项报价表”等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注明提供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单位、数量、价格、技术参数、性能说明等。

13、报价

“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 13.1 本项目的谈判报价应结合市场自主报价并承担风险；
- 13.2 谈判报价依据国家现行及省级有关规定并结合市场情况填报响应报价；
- 13.3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成交明分项报价；
- 13.4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 13.5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谈判。当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4、谈判货币

响应文件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响应均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5、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

15.1 投标供应商须提供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十一条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如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响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5.2 如果谈判须知前附表有要求，投标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果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谈判投标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5.3 所提供的证明文件有效期从谈判之日起算不得少于谈判有效期，否则其证明文件按无效证明文件处理。

16、谈判保证金（若有）

16.1 谈判保证金金额及提交方式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6.2 对于未能按照要求提供谈判保证金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将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

16.3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后 5 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办理退还谈判保证金手续时，须持签订的合同壹份，到采购代理机构的财务部门办理。

16.5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6.5.1 投标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其投标的；

16.5.2 投标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6.5.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6.5.4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6.5.5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

16.6 谈判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方免受因投标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方有权拒绝接受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响应文件。

17、谈判有效期

17.1 谈判响应文件从递交截止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谈判响应文件



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7.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同意延长的投标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

17.3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8、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及签署规定

18.1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一份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8.2 如果谈判文件有要求，还应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相应格式和载体的电子版文件。

18.3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投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并按要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加盖骑缝章，授权代表须将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18.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谈判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19、谈判响应文件的包装和标记

19.1 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每套“谈判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注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主。

19.2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投标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谈判时，投标供应商应当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或者正、副本密封袋/箱放入一个密封包装箱里。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文档装入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

19.3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9.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引起的一切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0、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 所有谈判响应文件都必须按“谈判公告”中规定的谈判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谈判地点并签字确认。谈判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指明的地址或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的地址。

20.2 出现第7款因谈判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方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0.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之后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1、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投标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内容,应按第18条和19条规定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

21.3 在谈判截止期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做任何修改。

21.4 从谈判截止期至投标供应商在响应函格式中确定的响应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否则其谈判保证金(若有)将按照谈判须知第16条的规定被没收。

22、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22.1 供应商应对《谈判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22.2 提交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也可以是图纸、图片等资料。

22.3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软/硬件产品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的使用权和版权,最终用户应拥有合法的使用权。

D 谈判

23、谈判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开标。

23.2 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参加。

23.3 投标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以便核查身份。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法



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未出席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3.4 当众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由投标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以确认各投标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是否与递交时一致，没有被提前启封等异常情况。

23.5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谈判响应文件，以公开唱标的形式宣布谈判供应商名称，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无异议后，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标人签字确认。

23.6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响应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供应商。

23.7 投标供应商代表对谈判过程和谈判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在此之后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均为无效。

23.8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3.9 谈判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谈判。

2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4.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4.2 宣布评审纪律；

24.3 公布投标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4.4 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审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4.5 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4.6 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24.7 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4.8 维护评审秩序，监督谈判小组依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4.9 核对评审结果，有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谈判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谈判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要求谈判小组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谈判小组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4.10 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25、谈判小组

25.1 采购方将根据本次谈判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



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5.2 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评审专家组成，负责评审活动。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5.3 评审专家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5.4 谈判小组成员对各投标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价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5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6 对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7 依据谈判文件，并视谈判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供应商；

24.8 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5.9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如果有）；

25.10 谈判小组有权对整个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26、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中谈判须知前附表第十一条进行资格审查，以确保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的投标资格，任意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下一个评审环节）。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其他组织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自然人须具有身份证明	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一款
2	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二款
3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书	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



	面声明原件	要求第三款
4	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依法免税的单位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四款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满足第二十二条资格要求第五款
6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合法有效。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场查验。

若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为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响应文件中应附法人出具的授权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分支机构须提供自己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26.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26.2.1 谈判小组应当按下列评审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	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获取谈判文件	供应商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且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获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一致。
2	完整性 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及装订方式	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响应文件编制	应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响应文件组成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编写，无缺漏项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内容未出现漏项或服务质量与要求不符
3	响应性 审查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对实质性条款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谈判报价的响应程度	1.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2.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但供应商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付款方式	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时间及付款方式
		交货期及质保期	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质保期
		交货地点	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交货地点
		谈判有效期	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

说明：以上各项有 1 项不合格，评审不予通过，作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26.3 其他有可能导致废标的情况

26.3.1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6.3.2 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26.3.3 投标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6.3.4 响应文件不符合谈判文件其他要求的。

26.4 经过对供应商及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及技术响应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按无效投标处理。

26.4.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领取标书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4.2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26.4.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4.4 谈判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6.4.5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26.4.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6.4.7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6.4.8 供货书籍品目、出版社、书号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的；

26.4.9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加*服务要求无法满足的（若有）；

26.4.10 响应方案中主要内容不完整的；

26.4.11 谈判响应文件的合同主要条款响应与谈判文件要求不一致（交货、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26.4.12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4.13 投标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26.4.14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4.1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7、谈判文件的澄清

27.1 对于谈判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



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

28、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变更

28.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8.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8.3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9、谈判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9.1 谈判小组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9.1.1 谈判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谈判报价表)为准;

29.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谈判报价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9.1.5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9.1.6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1.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9.1.8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谈判须知第 27 条的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2 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方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9.3 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



29.4 如果谈判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其响应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谈判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5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谈判、澄清、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0、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30.1 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0.2 评审过程中的保密：在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谈判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确认后，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做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与材料。

30.3 在谈判小组结束资格性检查与符合性检查后，合格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未通过资格及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不再进行下一轮报价。

30.3.1 谈判实行两轮报价。第一轮报价后，评审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若第二轮报价出现相同最低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30.3.2 谈判小组按照最终评审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30.4 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谈判单位不足三家或在评议期间，出现符合条件的谈判单位不足三家的情形时，依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贯彻实施《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通知<市财函[2014]120号>的规定执行。

31、定标及合同授予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1.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谈判报告之日起 4 个工作日内，在谈判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1.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方确定成交单位 1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



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向成交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31.4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对于其他未成交的供应商，将在保证金有效期内无息退还其谈判保证金（若有）。

32、成交准则

32.1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32.2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3、对采购方的纪律要求

采购方不得泄漏谈判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34、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方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方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5、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谈判须知第 30 条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36、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37、谈判过程监督、管理

本次谈判全过程在相关监督部门监督、管理下进行。

38、采购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



的规定，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谈判小组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



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中，评标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中，评标小组依据供应商提供的承诺函，对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3%），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



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在品目清单中并具有认证证书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需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依据提供的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各级预算单位采购农副产品的，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查询并办理相关业务。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慧黑板	<p>一、整体设计</p> <p>1、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外观简洁。整机尺寸宽度$\geq 42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p> <p>2、整机中间主屏及两侧副屏可支持多种媒介（普通粉笔、液体粉笔、水溶性粉笔等）进行板书书写，便于老师完整书写教学内容。</p> <p>3、中央主屏幕显示采用≥ 86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3840*2160，具备防眩光效果。</p> <p>4、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 256 灰阶以上，保证画面显示效果细腻。</p> <p>二、电视系统</p> <p>1、★支持 Windows 系统及 Android 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2、整机内置 2.2 声道音响，前朝向 2 个不低于 10W 中高音扬声器，上朝向 2 个不低于 20W 中低音扬声器，总功率不低于 60W。</p> <p>3、整机具备不少于 2 路前置双系统 USB3.0 接口，双系统 USB3.0 接口支持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读取外接移动存储设备，即插即用无需区分接口对应系统。</p> <p>4、整机具备不少于 1 路前置 Typec 接口，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 TypeC 口，可直接调用整机内置的麦克风、摄像头、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拍摄教室画面。</p> <p>5、★整机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三、整机功能</p> <p>1、整机具有减滤蓝光功能，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护眼模式，让师生视力健康得到保障。</p> <p>2、设备支持通过前置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p>	6	台



	<p>声同时录制。</p> <p>3、★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摄像头像素数≥ 1550万，对角角度$\geq 135^\circ$。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4、★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在显示内容下可实时调整画面纹理。同时支持色温调节和透明度调节。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5、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可 AI 识别人像，人像识别距离≥ 10米。</p> <p>6、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麦克风，可用于录屏对音频进行采集。</p> <p>7、整机无需外接无线网卡，在 Windows 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BT 蓝牙连接功能。</p> <p>8、★整机支持蓝牙 Bluetooth 5.2 标准。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9、★ Wi-Fi 制式支持 IEEE 802.11 a/b/g/n/ac/ax；支持版本 Wi-Fi6。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10、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支持十指长按屏幕 5 秒和遥控器两种方式实现触摸锁定及解锁，触摸锁定时整机无法被触控操作。</p> <p>11、支持自定义开机通道，用户可设置默认通道，开机自动进入无需手动切换。</p> <p>12、电子产品三键合一：同一物理按键完成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和节能熄屏操作，通过轻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p> <p>13、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恢复整机系统及 Windows 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无需额外工具辅助。</p> <p>14、不用借助 PC，整机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硬盘、系统内存、触摸框、PC 模块、光感系统等模块进行检测，并针对不同模块给出问题原因提示，支持直接扫描系统提供的二维码进行在线客服问题保修。</p> <p>四、安卓系统</p> <p>1、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1.0。</p> <p>2、在安卓操作系统下，能对 TV 多媒体 USB 所读取到的课件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快速分类查找文档、板书、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p>	
--	---	--



		<p>3、安卓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全局漫游，并能在工具栏中对全局内容进行预览和移动。</p> <p>五、电脑配置</p> <p>1、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按压式卡扣方式，无需工具即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p> <p>2、搭载 Intel 10 代酷睿 i5 或以上配置 CPU，内存 8GB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 GB SSD 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p> <p>3、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电脑上至少具备 3 个 USB3.0 接口。</p>		
2	白板软件	<p>1、备授课一体化，具有备课模式及授课模式，且操作界面根据备课和授课使用场景不同而区别设计，符合用户使用需求。</p> <p>2、支持个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也可通过 USB key 进行身份快速识别登录，还可以通过微信绑定账号后扫码，形成一体的信息化教学账号体系；根据教师账号信息将教师云空间匹配至对应学校、学科校本资源。</p> <p>3、提供在线云课堂功能，无需额外安装部署直播软件，可实现语音直播、课件同步、互动工具等远程教学功能。</p> <p>4、云课堂可以通过生成二维码海报的方式发送给学生用于远程在线教学。</p> <p>5、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分享至学校校本资源库，学段学科根据教师个人信息自动匹配，分享后课件全校教师可见，并可直接下载使用。校本资源库支持按学科、学段进行快速查找，同时支持关键词精准检索。</p> <p>6、★为老师提供可扩展，易于学校管理，安全可靠的云存储空间，根据教师使用时长与教学资料制作频率提供可扩展升级至不小于 10TB 的个人云空间。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7、互动教学课件支持开放式云分享：分享者可将互动课件、课件组以公开或加密的 web 链接和二维码形式进行分享，分享链接可设置访问有效期。</p> <p>8、备授课平台对接教学数据管理平台，可将教学平台的教案关联至教师课件，支持课件同时关联多份教案，关联后教师可在备课界面调用查看教案，便于教研工作开展。</p> <p>9、课堂互动游戏支持云储存，编辑完成的活动可一键存储至教师云空间，便于在不同课件中直接</p>	6	套



	<p>调用，无需反复编辑。</p> <p>10、可在备课平台直接编写教案，教案为云端存储，支持文本、图片、视频、公式的插入。可将教案关联至教师课件，支持课件同时关联多份教案，关联后教师可在备课界面调用查看教案，便于教研工作开展。</p> <p>11、提供教案模板，方便老师撰写教案，预置模板包含表格式、提纲式、集备式、多课时式、单元设计式等不少于 7 个。支持校本模板，管理员在教研管理后台设置校本模板后，老师可在云教案模板调用。</p> <p>12、★集体备课：支持在备课平台创建集体备课活动，老师可以针对课件、教案进行批注和研讨。主备人可多次修改稿件后上传，具备稿件版本对比功能。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13、语音研讨：研讨发起人在研讨过程中支持在线发起多人语音研讨在线讨论，构建线上多现场同步研讨，研讨内容自动形成语音记录。</p> <p>14、提供柱状图、扇形图、折线图等互动图表，每类图表预置不少于 5 种样式，支持图表文字、背景、透明度设置；柱状图、折线图可一键转置互换坐标轴类别；图表支持三维模式旋转展示，生动形象。</p> <p>15、提供多种翻页按键布局，翻页按键可分布于屏幕单侧或左右两侧，支持上下翻页、课件页面预览及页面非线性跳转。</p> <p>16、支持课件内所有的元素对象创建超链接，可链接到对象所在课件的相关页面、网页、文档等。</p> <p>17、可在授课界面中一键生成评课和课件分享二维码（不接受临时插入二维码），方便教师实时评课与课件分享，评课标准为央馆一师一优课模板，并支持自定义设置学校专属评课表，系统应预置中央电教馆“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模板供评课使用。</p> <p>18、提供直线、箭头、正方形、圆角四边形、平行四边形、圆形、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菱形、梯形、五边形等基本几何图形以及对话框、五角星、大括号、旗子等特殊图形，特殊图形插入后支持顶点位置编辑；图形总数量不少于 40 种，可直接插入课件供教师使用。</p> <p>19、配置英语学科听写工具，覆盖不少于 6000 个英语单词，支持自定义选择单词。自定义听写频</p>		
--	--	--	--



		<p>率和次数，一键生成听写卡；授课模式支持一键开启听写朗读。</p> <p>20、★AI 智能纠错：软件内置的 AI 智能语义分析模块，可对输入的英文文本的拼写、句型、语法进行错误检查，并支持一键纠错。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21、提供 3D 立体星球模型，包括地球、太阳、火星、水星、木星、金星、土星、海王星、天王星，支持 360° 自由旋转、缩放展示，以及任意星球标记功能，在星球模型中任意位置均可设置文字标识，便于老师直观授课，并且地球模型还具备教学模型切换，并提供星球百科，方便老师给孩子们进行展示教学。</p> <p>22、提供古诗词、古文教学资源：包含原文、翻译、背景介绍、作者介绍、原文朗诵音频。内嵌诗词百科链接，一键跳转展示诗词及作者详细背景介绍；全部古诗词资源按照年级学段、朝代、诗人进行精细分类，教师仅需点击分类关键词即可快速跳转至对应诗词资源，无需输入诗词名称即可快速检索，支持教师直接搜索诗词、古文名称或作者名称进行查找。</p> <p>23、★支持将互动课件导出为 pptx、pdf、H5 或 web 链接，在多终端（包含 windows、iOS、安卓、国产操作系统等）可再次编辑。提供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p> <p>23、多学科课件库：提供涵盖语文、数学、英语等学科全部教学章节的不少于 2000 份的交互式课件。课件支持直接预览并下载，预览时支持拖动课堂活动、形状、几何、文本等元素；下载时课件可同步至教师个人云课件存储空间；课件支持教师在线评分。</p>		
3	学生行为管理系统	<p>1、支持通过数字账号、微信二维码、硬件密钥方式登录教师个人账号。</p> <p>2、移动端支持教师/家长双重身份无缝切换，软件内可直接切换账户类型，无需安装多个 APP 应用或退出账号重新登录。</p> <p>3、兼容多平台系统，可在 PC、Web、安卓、iOS 等系统使用，且各终端数据互通，教师可多场景下对学生进行管理评价。</p> <p>4、学生行为评价系统集成学校管理、教师管理、课堂表现评价、家校互联互通功能，所有功能同一软件平台的同一账户实现。</p> <p>5、支持对家长进行定向邀请，家长入班后可查看</p>	6	套



		<p>学生在校表现并实时接收教师通知。</p> <p>6、支持对任课教师进行定向邀请，教师入班后可协同对班级学生进行管理评价。</p> <p>7、支持汇总查看校内的班级评价排名，可以列表形式查看班主任、班级学生数、家长数、班级代码等信息。</p> <p>8、支持查看校内某个班级的详细信息及学生个人表现记录，便于进行教学行为分析。</p> <p>9、支持进行校级、年级学生综合素质表快速导入，教师可将针对不同年级学段以及校级综合素质表快速导入班级。</p> <p>10、根据评价得分情况，对应小组或学生的头像装饰产生相应变化，以游戏化方式激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互动。</p> <p>11、系统根据学生日常行为评价情况，通过 AI 学生能力模型进行智能分析，为每个学生生成定制化评语，评语可支持教师二次编辑修改并推送至家长端。</p> <p>12、支持教师与其他教师及家长进行文字、语音、图片交流，且教师可设置免打扰时间段，非工作时间内消息不会发生提醒。</p>		
4	数据分析管理平台	<p>1、后台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学校管理者在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进行操作，可统计全校教师软件活跃数据、学生点评及课件上传等数据。</p> <p>2、支持管理员及教师使用网页端、移动端登录，移动端支持查看网页端数据信息，教师榜单，并定期推送数据分析报表，帮助学校检验信息化教学成果。</p> <p>3、信息化数据雷达图：将信息化教学数据分五个维度进行评估，分别为资源建设、校本研修、学情分析、班级氛围、校影响力，并与全省均值对比，学校信息化教学情况一目了然。</p> <p>4、学校通知：管理员可根据组织架构信息，自由选定教师发送学校通知。发送后，管理员可实时查阅教师已读、未读情况。通知的发送、接收都可在微信小程序中完成，方便随时随地进行通知的查阅和管理。</p> <p>5、教师考勤：具备教师 GPS 定位打卡考勤功能。学校管理员可设置考勤时间、考勤范围，还可以查看和导出考勤数据报表。教师可在移动端进行 GPS 考勤，到达学校范围后即激活打卡，支持入</p>	6	套



		<p>校、离校、迟到、早退等多种打卡类型。</p> <p>6、组织架构：管理员可自定义构建部门，亦可将教师导入相应的部门，方便进行分组管理。支持管理者在移动端审核教师入校，方便快捷处理教师的申请。</p> <p>7、为学校提供教研全流程管理服务，包含教学计划、电子教案、听课评课、校本资源、班级氛围的流程管理和数据分析，方便学校统筹管理教学、教研活动进展，收集数据反馈和评价，了解全校教师的教学教研产出。</p> <p>8、学校目标与计划：可以在系统中录入学校教学计划，计划可以和教案的课时数相关联，方便管理者掌握学校教学进度。</p> <p>9、校本课件管理：可统一审核发布、删除教师上传至校本库的课件，支持查看更新时间、大小、下载次数等数据。校本课件支持文件夹分组，方便各学科课件的分组管理。同时支持课件的批量移动、删除。</p> <p>10、校本课件榜单：支持查看校本课件各维度的榜单，包含最多分享教师榜单、最受欢迎课件榜单、最受欢迎教师榜单，可以查看数据详情，支持一键获取课件。</p> <p>11、校本课件数据详情：支持查看校本课件数据，包括新增数据，各年级和学科的对比，可查看校本课件列表，校本课件列表可按累计被下载数排序。</p> <p>12、听评课数据统计导出：支持对不同评课维度得分进行统计，计算平均分并找出评分薄弱项，方便管理者针对性优化教学策略，同时支持查看全校的评课记录和得分详情，并可一键导出 Excel 表格，方便整理。</p> <p>13、教师的教学教研一站式服务平台，为教师提供教学计划与教案设计、资源中心、个人云空间、教学数据分析模块，覆盖老师课前、课中、课后的教学场景，方便课前制定教学计划并完成电子备课，课中使用教学资源进行互动教学，课后收集教学数据及评价反馈。通过一站式服务，提高老师教学工作效率，使教学过程全记录，教学数据全打通。</p>		
5	智慧管控平台	<p>1、B/S 混合云架构设计，无需本地额外部署服务器等设备即可实现对教学信息化设备运行数据的监测。</p> <p>2、Windows、Linux、Android、IOS 等多种操作</p>	6	套



	<p>系统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操作，具有多种智能身份识别方式：通过账号登录、手机扫码登录等方式。管理平台提供管理员移动管理平台，免安装并可在 Android、IOS 等多种移动操作系统。</p> <p>3、移动系统采用 Mini Program 设计，无需下载单独安装 APP 即可使用；兼容 Android、IOS 等多种移动操作系统，便于远程管理及告警信息通知。</p> <p>4、平台具备对全校智慧教室的教学信息化设备进行集中运维管理和策略部署。</p> <p>5、具备多设备接入，与交互智能教学设备、学生智能终端等教学设备的底层系统无缝对接。</p> <p>6、为学校提供专属识别代码，可具备交互智能设备在广域网环境下，输入专属代码接入管理平台即可在通过管理平台可开启或关闭指定交互智能设备的任意磁盘分区数据还原（冰点）保护。</p> <p>7、支持远程批量设置设备的冰冻状态；支持实时监测设备冰点存在的风险，并提供对应解决方案。备状态，具备不少于 10 台设备的略缩预览以及单设备全屏查看；可远程监测交互智能设备开关机状态、CPU 温度、CPU 使用率、硬盘空间、硬盘使用状况、内存容量、内存使用率、受控端系统版本、设备 ID 等设备数据。</p> <p>9、支持在移动端按日\周\月周期以图表形式快速查看设备日均开机时长分布、设备活跃趋势分析、软件使用时长排行、软件使用次数排行、设备健康度排行等；并自动生成运维解析策略。</p> <p>10、支持通过微信小程序，实时查看设备运行状态、异常情况，可向在线设备下发指令，并可查看每个指令的执行情况。</p> <p>11、可对局域网内的交互智能终端进行远程实时控制，能够监测设备当前运行界面，并远程对设备操作界面进行控制。</p> <p>12、可控制连接广域网的交互智能设备整机关机、开机和重启；可批量设定智能设备开关机的执行时间，自定义日循环执行，预约定时执行。</p> <p>13、可远程对选定的交互智能设备推送动态文字滚动公告，可对公告文字的颜色、粗体以及播放次数、推送时间进行设置。</p> <p>14、可批量对交互智能设备进行软件远程部署，配套专用教学软件批量部署可静默安装。</p> <p>15、显示设备使用情况数据报表，包括实时在线设备数、今日活跃人数、使用学科数、异常条数、设备使用时段、设备使用时长分布、软件使用次</p>		
--	--	--	--



		<p>数、用户活跃数、不同学科使用频次占比等。</p> <p>16、移动管理平台可查看已连接设备运行异常数据，异常类型包含温度过高、CPU 占用率过高、待机时间过长等，具备按年级筛选查看设备异常数据并对异常设备进行管控。</p> <p>17、为学校提供专属识别代码，广域网环境下的交互智能设备输入专属代码接入管理平台即可在通过管理平台对设备进行远程管理。可按照年级、班级自定义交互智能设备名称，方便管理员对应管理。</p> <p>18、支持弹窗自动拦截功能的开启或关闭，开启后系统智能嗅探软件应用弹窗并自动屏蔽。</p> <p>19、提供教学专用广告屏蔽工具。具备高强度屏蔽拦截，对全部软件应用弹窗进行无差别拦截。</p>		
6	视频展台	<p>硬件参数</p> <p>1、采用≥ 800万像素摄像头；采用 USB 五伏电源直接供电，无需额外配置电源适配器，环保无辐射；箱内 USB 连线采用隐藏式设计，箱内无可见连线且 USB 口下出，有效防止积尘，且方便布线和返修；</p> <p>2、A4 大小拍摄幅面，1080P 动态视频预览达到 30 帧/秒；托板及挂墙部分采用金属加强，托板可承重 3kg，整机壁挂式安装；</p> <p>3、支持展台成像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p> <p>4、展示托板正上方具备 LED 补光灯，保证展示区域的亮度及展示效果；</p> <p>5、为保证视频展台稳定性，需与智慧黑板为同一品牌。</p> <p>软件参数</p> <p>1、支持对展台画面进行放大、缩小、旋转、自适应、冻结画面等操作。</p> <p>2、支持展台画面实时批注，预设多种笔划粗细及颜色供选择，且支持对展台画面联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p> <p>3、支持故障自动检测，在软件无法出现展台拍摄画面时，自动出现检测链接，帮助用户检测“无画面”的原因，并给出引导性解决方案。可判断硬件连接、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软件版本等问题。</p>	6	台
7	可视化内容创编平	<p>图形化课件创作工具软件，模型库内含近万个 3D 资源，软件操作上使用图形化模块，帮助老师轻</p>	6	套



	台	<p>松制作课件内容。软件功能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视化操作界面：无需额外插件，直接在三维场景中编辑物件资源，所见即所得 2、模型/音频自定义扩展：支持由主流模型制作软件制作的 FBX 文件及附属动画文件导入编辑器模型库，进行本地自主使用；支持 MP3 格式音频文件导入编辑器音频库，进行本地自主使用。 3、10000+资源库支持：资源库包含万余角色模型与特效资源，百余音乐与音效，100+场景内容，200+全景图内容 4、基础模型拼装：软件包含 30 余标准几何体素材，可根据自身需求制作个性化的三维资源，标准几何体支持表面换色 5、全景资源/图片资源自定义扩展：支持全景图片与全景视频导入播放；支持 jpg, png 格式图片导入查看。 6、模型资源收藏：可根据自身使用便捷性需求，收藏或者批量收藏模型素材，便于二次使用 7、多环境制作：软件支持 3D 环境内容创建，制作个性化三维作品内容；同时支持控制台与海龟绘图模式，制作简单内容以及 2D 绘图作品内容 8、双模式编辑操作：软件支持编辑模式与开发模式；编辑模式适合初学者，导入资源通过简易拖拽即可将场景内物件移动到目标位置，在资源上点击鼠标右键可选择进行旋转、缩放、高度与复制操作；开发模式适合有一定软件操作基础，使用常用商业 3D 引擎操作模式进行场景内物件的位置、旋转与缩放调节。 9、多平台控制：软件支持 PC、VR、AR、MR、智能手机平台控制编辑，使用操作模式类模块，区分平台编辑，完成多平台可交互课件作品。 10、编辑视角按需控制：编辑视角支持通过键盘鼠标进行移动旋转。 11、资源库搜索：支持资源库中通过搜索栏输入关键词，快速查找资源。 12、多平台查看：通过软件制作的课件作品，除了在 PC 平台查看外，还可使用同账号，登录设备 APP，安卓智能手机 APP，Windows 触摸平板即可观看课件作品在其他平台运行效果。 13、一键上传云端保存：通过 PC 设备完成的作品结果，一键上传云端，账号内存储作品数据；通过云服务，无需物理传输，提供便捷的多平台运行体验支持；且作品内容云端传输，支持账号异 		
--	---	---	--	--



		<p>地登录仍可编辑修改。</p> <p>14、共享作品大厅课程内容上传下载：教师优秀课程内容，均可上传共享作品大厅供他人学习交流，其他用户也可在作品大厅直接获取他人作品进行交流学习</p> <p>15、模板收藏：自己制作的作品内容，可收藏为模板，便于基于模板二次开发修改</p> <p>16、作品复制与转移：账号间可直接将个人作品内容复制或转移到其他人账号下</p> <p>17、场景更换：个人作品可在不替换项目内资源代码的前提下，更换场景背景</p> <p>18、3D 打印文件：官方资源库模型，支持导出 3D 打印机适配的文件格式</p> <p>19、作品分享：支持录制不超过 15 秒的短视频，微信扫码即可获取，并支持分享交流</p> <p>20、皮肤切换：软件支持 4 种风格的皮肤切换</p> <p>(二)、课件典型案例：</p> <p>1、课件内容软件含案例课程内容不少于 20 节。其中初中新课标情境化教学案例课程包括但不限于： 有理数加法，牛顿第一定律撬动地球音调和震动频率探究，二力平衡的条件，分子热运动，噪声的危害和控制，电路，两种电荷，重力，凸透镜成像规则，原子核外电子的排布，测定空气里氧气含量，火焰的秘密，蜡烛的前世今生，粗盐的提纯，高锰酸钾制取氧气；地球和地球仪。 其中小学新课标情境化教学课程至少包含但不限于：地月系统，太阳系大家庭。</p> <p>2、至少包括 4 个内容制作的模板工程案例功能，方便教学中快捷拷贝使用，通过趣味性强的主题课件内容制作，帮助老师可视化教学；也可通过案例课程的学习，培养学生基础逻辑思维、基础技能和学习兴趣。</p>		
8	放装 AP	<p>1、支持标准 802.11ax 、802.11ac wave2、wave1、802.11a/b/g/n 协议；</p> <p>2、支持 2 条空间流，单频最大接入速率 $\geq 1201\text{Mbps}$，整机最大接入速率 $\geq 1775\text{Mbps}$；</p> <p>3、实配 1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口；</p> <p>4、支持 PoE 以太网供电（支持 802.3at 兼容供电）和本地供电（DC 12V）；</p> <p>5、支持 APP 本地或者远程统一运维管理，能够呈现设备的在线状态、相关网络拓扑、无线功能配置等。</p>	30	台



		6、要求所投产品支持网管平台集中管理，实配网管平台，出现设备掉线、CPU 状态、内存状态等问题通过微信告警推送；		
9	面板 AP	<p>1、支持标准 802.11ax、802.11ac wave2、wave1、802.11a/b/g/n 协议。</p> <p>2、支持 2 条空间流，整机最大接入速率 1775Mbps；</p> <p>3、具备兼容 RJ11 电话口；</p> <p>4、1 个下行千兆 LAN 口，带透传口。</p> <p>5、支持 PoE 以太网供电（支持 802.3af/802.3at 兼容供电），整机功耗小于 8w</p> <p>6、内置天线根据房间结构优化，发射功率 ≤ 20dBm；</p> <p>7、支持云 AC 管理，支持云 AC 三层漫游，保留测试权力。</p> <p>8、支持 APP 本地或者远程统一运维管理，能够呈现设备的在线状态、相关网络拓扑、无线功能配置等。</p> <p>9、要求所投产品支持网管平台集中管理，实配网管平台，出现设备掉线、CPU 状态、内存状态等问题通过微信告警推送；</p>	30	台
10	高密 AP	<p>1、支持一个千兆有线网口和一个 DC 电源口</p> <p>2、支持标准 PoE at 及 12V DC 供电</p> <p>3、支持 802.11a/b/g/n/ac/ac/ax 协议，无线速率 3000Mbps</p> <p>4、支持 802.11K/V 协议</p> <p>5、支持云 AC 管理，支持二层漫游</p> <p>6、支持 APP 本地或者远程统一运维管理，能够呈现设备的在线状态、相关网络拓扑、无线功能配置等</p> <p>7、可以通过同一品牌的网管软件实现：在线状态查询、配置修改，无线用户终端详情：包含用户 mac 地址、信号强度、频段、总流量、终端 os 类型、终端厂商等，实配网管平台</p>	2	台
11	24 口 POE 交换机	<p>1、支持固化千兆电口 ≥ 24 个，固化千兆光口 ≥ 4 个，交换容量 ≥ 336Gbps，包转发率 ≥ 42Mpps。</p> <p>2、支持 PoE 供电口 ≥ 24 个，整机输出功率 ≥ 370W，单口最大输出功率 ≥ 30W</p> <p>3、为了方便设备的运维，支持通过 APP 进行远程管理 PoE，支持远程重启 PoE 端口。</p> <p>4、支持生成树 STP / RSTP；提高容错能力，保证网络的稳定运行和链路的负载均衡，合理使用网络通道，提供冗余链路利用率。</p> <p>5、支持静态链路聚合</p>	4	台



		<p>6、支持端口镜像，一对一镜像，多对一镜像</p> <p>7、支持 DHCP Snooping；很好的避免了上网终端从非法 DHCP 服务器分配的 IP 地址，引起的网络异常或安全隐患</p> <p>8、为了可以对交换机进行统一的可视化集中管理，要求所投交换机支持管理平台的集中管理，能够实现拓扑呈现，链路状态呈现，远程配置等，实配网管平台；</p> <p>9、要求所投交换机可以通过同一品牌的网管软件实现 CPU，内存利用率的查看，以及交换机 VLAN 划分等功能，实配网管平台；</p> <p>10、要求所投产品支持网管平台和手机 APP 集中管理，实配网管平台，出现交换机端口状态改变、网络出现环路、交换机端口流量过阈值等问题通过微信告警推送；</p>		
12	8 口 POE 交换机	<p>1、实配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9 个（其中 8 个口支持 PoE 及 PoE+供电, PoE 功率$\geq 120W$）。</p> <p>2、要求所投交换机满足交换容量$\geq 18Gbps$，转发性能$\geq 13Mpps$</p> <p>3、要求所投产品支持端口防雷$\geq 3KV$（非防静电）</p> <p>4、要求所投产品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p> <p>5、为了提升运维的便捷性，要求所投交换机支持手机 APP 集中管理，能够实现拓扑呈现、端口状态显示、VLAN 配置等</p> <p>6、要求设备支持通过 APP 实现远程 POE 端口重启</p> <p>7、要求设备支持 802.1Q，支持流控，端口限速，风暴抑制，端口隔离，端口镜像，并可通过 WEB 界面实现向心性配置</p>	2	台
13	核心交换机	<p>1、固化端口：≥ 24 个 10/100/1000Mbps 电口，≥ 4 个 SFP+光口，标准 1U 设备；</p> <p>2、交换容量$\geq 336Gbps$，包转发率$\geq 108Mpps$；</p> <p>3、支持 MAC 地址容量$\geq 16K$，三层 SVI 接口≥ 16 个；</p> <p>4、为避免网络被异常流量和突发流量波及导致网络瘫痪，要求设备支持 QOS，支持端口流量限速</p> <p>5、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p>6、支持标准的 ACL、支持基于 IP/MAC 扩展的 ACL；</p> <p>7、符合国家低碳环保等政策要求，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EEE 节能技术；</p>	1	台



		8、支持网管平台管理，通过可上网的 PC 或者手机，即可完成部署，即插即用，支持可视化整网拓扑、前面板端口通断状态呈现、CPU、内存利用率、设备配置等功能；		
14	路由器	<p>1、非 X86 多核硬件体系架构，固化千兆电口≥ 8个，千兆光口 ≥ 2 个， 2 个 USB 口；</p> <p>2、内存$\geq 2G$，并可配置 1TB 硬盘；</p> <p>3、典型配置吞吐量$\geq 2GB$，用户规模≥ 1000 终端；</p> <p>4、为保证在多条外网线路情况下带宽的合理分配使用，设备支持多链路负载均衡；</p> <p>5、为满足数据包按照用户指定的策略进行转发，必须支持策略路由，如：一个策略可以指定从某个网络发出的数据包只能转发到某个特定的接口；</p> <p>6、为满足增量（补盲）网络下实现，行为/流控/认证/VPN 等需求</p> <p>7、支持特定外部网络资源和内部特定用户的免认证功能。</p> <p>8、能够实时看到各级流控策略的状态：包括所属线路、瞬时速率、通道占用比例、用户数、保证带宽、最大带宽、启用状态等。</p> <p>9、支持通过抑制 P2P 流量，能够对 P2P 软件进行限速从而避免流量浪费，提升外网带宽利用率。</p> <p>10、为方便用户远程接入，设备需支持 SSL VPN，并提供 300 路免费 SSL VPN 接入授权；</p> <p>11、为了可以对全网设备进行统一的可视化集中管理，要求所投路由设备支持管理平台的集中管理，能够实现拓扑呈现，实时反馈 CPU 内存情况，远程配置等，要求实配网管平台。</p>	1	台
15	光模块	千兆单模 SFP 光模块 [^] 波长 1310nm [^] 最大传输距离 10KM	8	个
16	线材辅材	<p>1、网线：六类非屏蔽网线</p> <p>2、光纤：4 芯单模光纤</p> <p>3、电源线：RVV2*1.0</p> <p>4、光纤收发器：1 个 10/100M 以太网接口，单模光纤；工作波长：1550nm；</p> <p>5、光纤接口数量：4 芯；MTBF：$>100,000$ 小时；支持全/半双工；</p> <p>6、传输距离：光口可达：100km；电口 0—120 米；支持 IEEE802.3、IEEE802.3u、IEEE802.3x 网络标准；</p> <p>7、工作温度：$-20^{\circ}C \sim +85^{\circ}C$；一根或两根光纤传输全速 100M 网络信号。</p>	1	项



		8、其他：含尾纤、光纤跳线、法兰、钢绞线、管材、挂钩等其他辅材； 9、布点超过 100 米采用室外光纤布线，并配备收发器，关键地点需栽立柱，设备端接处套金属软管保护，线槽或线管采用国标。施工依照综合布线标准设计。		
17	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	本项目包含的所有设备的系统集成，要求主要布线产品选用知名品牌，布线采用线槽或线管。施工依照综合布线标准设计，在布线中，所有线路、信息点均有一定编号或颜色标识，以方便维护；综合布线系统的设计工程应符合 GB/T 50311—2007《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应符合 GB/T 50312-2007《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1	项

备注：“★”项参数为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对其中任一条“★”的负偏离，为实质性偏离，其响应无效。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甲 方：

甲方地址：

乙 方：

乙方地址：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_____XXXX

事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及附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项目编号：）、《响应文件》及其澄清和确认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本合同内容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保护和制约。

3、本合同项下全部内容均不得转让、不得分包、不得挂靠，禁止挂牌企业参与竞争，若甲方在合同签订后发现乙方有上述行为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且不支付任何费用。

4、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相关部门的现行有关规定，保证提供的服务全部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

第一条 合同范围

1、乙方向甲方提供响应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内容。

2、乙方所提供货物的品名数量规格等应与响应文件一致。（后付清单）

第二条 交货地点、交货期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第三条 价格

1、成交单位负责完成货物及相关物件的运输、保管、装卸及防潮，防水，防火处理，直至投入使用，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以及质保期内的维护等与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全部由成交单位承担。



2、合同有效期内，合同总价一确定，不受国家政策性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变化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并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

响应报价含货物、安装调试费、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配送、验收、售后维护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一切费用，响应报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等因素变更而变更，不得产生其他费用。

第四条 款项结算：

- 1、付款方式：所有产品验收（安装）合格后，支付总价的 100%。
- 2、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五条 货物检验及验收

1、货物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到货，到货后由采购人、成交单位双方共同检验，核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进行检查，检查货物的外观情况等，经甲方检验无误后共同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移交采购人使用。（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响应文件要求，甲方有权拒收）。

2、成交单位在交货验收时，应考虑验收时所产生的费用，该项费用应包含在响应总报价中。

3、成交单位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且完全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指标等要求，并对货物质量问题负完全责任。

4、验收依据

- （1）合同；
- （2）国家有关的验收标准及规范；
- （3）生产厂家的生产标准；
- （4）谈判文件、响应文件；
- （5）其他资料。

第六条 质量保证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另有约定、厂家或供应商另有承诺的除外。

2、本次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



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3、成交供应商应根据服务方案规范及质量要求进行服务工作，并在质保期内、外应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采购人在服务过程中起到配合、监督及管理的作用。

4、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服务范围、内容和服务质量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人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等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中断时，项目交货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1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在合同实施过程中，若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服务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服务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服务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第九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若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合同争端的仲裁应由甲方当地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其仲裁裁决对双方



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条 合同的修订和补充

对合同款做出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第十一条 货物详细情况

应附与采购时投标内容相同的附件。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执行

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日期：

日期：

本合同条款为参考文本，具体内容 by 采购人及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西安市灞桥区席王中心小学智慧 黑板及校园无线网络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总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项目名称				
谈判报价(大写)				
在下面对应的括号内打√ 1、是否符合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的政策 是() 否() 2、是否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政策 是() 否()				

本次投标价格含货物、安装调试费、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卸货至甲方指定地点)、配送、验收、售后维护服务、利润、相关税费及市场价格风险在内等一切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包含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商名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	...						
...	安装调试						
...	运输						
...	其他费用						
总计（元）		小写：		大写：			

注：1. 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投标人所报产品单价及投标总报价均不得超过限价标准，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 所投货币为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货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型号	规格及参数	制造厂商	备注
.....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表格细项。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偏离表

货物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程度
.....			

注：1、对谈判文件中谈判内容及要求逐条响应并详细说明，未逐条响应，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响应程度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程度

注：1、对谈判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逐条响应并详细说明，未逐条响应，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响应程度填写：正偏离、负偏离、相同。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五、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委托（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签署（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谈判。代理人在本次谈判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日历天，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职 务：
身 份 证 号：	身 份 证 号：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注：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经营期限：_____

经营范围：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国徽面）
----------------------	----------------------

注：仅限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身份证正反面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第十一款要求提供；

（注：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完全提供（第3条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查询并留存），且胶装于响应文件中，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2、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3、谈判小组可随时要求查验原件，投标供应商不得拒绝，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谈判投标处理。）



七、供应商概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项目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企业性质			其中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管理人员		
注册资金				技术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配送人员		
基本账户账号				售后服务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响应方案

响应方案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服务承诺

响应方案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供应商认为有利用本次谈判的其他情况说明

投标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认为有必要，有利于谈判的证明文件及材料，格式自拟。



十一、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方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谈判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格式，若有）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计（人民币元）								

注：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

2. 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提供。成交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该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在网上公示,接受监督。

3、供应商按照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附件四：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 2-3、单位负责人：
- 3、我方_____（填“没有”或“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
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
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
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
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包号：

质疑项目的编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七:

投标确认函/弃标函

致陕西远华招标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的供应商，本公司确定_____（参与/不参与）本项目投标。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加盖公章的函件扫描件请于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个工作日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